

深圳市建设工程设计文件核查表

编号：深规划资源设施字SS20260256号

用地单位	深圳市深汕国际汽车城（集团）有限公司							
项目名称	E2024-0002（暂定名）							
用地位置	深汕特别合作区鹅埠街道互达路与兴云路交会处东南侧							
宗地号	E2024-0002							
用地规划许可证/规划要点号	地字第4415212025YG0002522号/SS202500016							
分期建设子项名称	E2024-0002（暂定名）							
本期报建指标								
本期建筑面积及分配				建筑功能	建筑面积m ²			
					规定	核减	合计	
总建筑面积 30541.70m ²	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28529.70m ²	地上	计规定容积率 建筑面积 26397.00m ²	社区生活综合服务中心	3300	0	3300	
				社区综合环卫场所	500	0	500	
				宿舍建筑	22597	0	22597	
		地下						
		地上核增 建筑面积2132.7m ²		变配电房		265		
				防坠落雨棚		98.7		
	架空停车			842				
	架空绿化休闲			765				
	地下核增 建筑面积2012.00m ²		屋面楼电梯间及机房		162			
			公用设备用房		583.00			
不计容积率 建筑面积2012.00m ²		共用停车库		1429.00				
建筑覆盖率（一/二级）%		32.45/15.62		绿化覆盖率%		40		
停车位	机动车停车位			非机动车停车位				
	地上	54个	地下	52个	占地面积m ²			
	总计	106个（含充电桩位32个）		总计337个（含充电桩位116个）				
公共设施和公共空间占地	1、公共开放空间，占地面积：380m ² 。 2、社区体育活动场地，占地面积：200m ² 。							
备注	1、本核查表为【建字第4415212026GG0047699号】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附件。 2、车行出入口应另行报批，并以正式审批意见为准。 3、本项目社区生活综合服务中心包括文化活动室、社区服务中心、社区管理用房；社区综合环卫场所包括公共厕所、环卫工人作息房、小型垃圾转运站。 4、项目范围内未设置充电桩的停车位应全部预留充电设施建设安装条件。 5、本项目设计1处公共开放空间380m ² ，应面向所有市民24小时免费开放。 6、本项目设计1处社区体育活动场地200m ² ，包括1处室外健身器械场地、1处儿童活动场地。 7、根据该项目提供的海绵城市设计专篇，年径流总量控制率≥70%，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8、根据本项目绿色建筑设计专篇，绿色建筑建设目标为国家一星级，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9、根据本项目装配式建筑设计专篇，装配式建筑设计综合自评分大于50分，具体以主管部门意见为准。 10、该项目已按照《关于加快推进建筑信息模型（BIM）技术应用的实施意见（试行）》相关要求提供BIM设计文件。 11、本项目涉及地质灾害易发区，且位于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范围内，用地单位须按照区域地质灾害危险性评估成果及防治建议做好地质灾害防治措施，配套防治工程应当与主体工程同步设计、施工、验收和交付使用。 12、本项目报建文件中建筑平面图、立面图、剖面图及相关设计专篇为辅助规划审查的图纸，涉及工程建设强制性标准的内容由设计单位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深汕管理局

2026年6月8日